

某单位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E6528003931002017)

一、招标条件

本某单位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编号：E6528003931002017）已由某单位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自筹，招标人为某单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库尔勒市

2. 项目规模：本次整修公寓住房6套，整修内容主要包括门窗更换、地砖铺设、墙面粉刷、供暖更换、灯具安装等项目;新建场坪1210m²。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E6528003931002017001001

标段（包）名称：某单位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招标范围：本次整修公寓住房6套，整修内容主要包括门窗更换、地砖铺设、墙面粉刷、供暖更换、灯具安装等项目;新建场坪1210m²。（工程量清单及补充文件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工作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 投标其他条件：3.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3.2 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项目负责人须房屋建筑专业 贰 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3.3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当具备下列资质条件：①投标人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自治区区外建筑企业若中标，应按照《关于进一步推动自治区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新建建〔2018〕10号）要求，登录新疆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简称新疆工程建设云），注册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人员信息。④投标人未被列入“军队采购网”（<https://www.plap.cn/>）军队采购失信名单。（3）财务要求：近3年（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新成立一年内的投标单位不做要求。）（4）业绩要求：近三年（2023年10月至今，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类似业绩（新成立企业不做要求）。（承接过一项类似工程业绩。（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5）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状态；②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③投标人没有被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作出处罚的部门作出取消在新疆自治区建设市场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市场的处罚

且处于有效期内；④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和军队采购网查询企业与项目经理均未处于禁止投标期限内。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获取时间： 2026年10月30日 00:00到 2026年11月06日 23:59
- 2. 获取方式： 请到巴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xjbzggzy.cn/T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澄清文件

3. 招标文件费用： 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1月20日 10:00
- 2. 递交方法： 请到巴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xjbzggzy.cn/TPBidder/memberLogin>递交加密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开标时间： 2026年11月20日 10:00
- 2. 开标方式： 不见面
- 3. 开标地点： 巴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库尔勒市索克巴格路住建大厦五楼）

七、其他公告内容

(1)本次工程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及金额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在巴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文件。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巴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xjbzggzy.cn/TPBidder>)，上传完成。(4)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计划工期等事宜最终以招标文件为准。(5)如有必要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将在巴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及时发布，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6)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7)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某单位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某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亿晟恒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和硕县	地 址：库尔勒市人民西路军博大厦博斯腾宾馆18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 系 人：徐慧
电 话：19914256110	电 话：15699150201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821357364@qq.com

